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依法履行职责。监事会对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及决议事项、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高管执行职务等情况进行有效监督，认真履行了公司监事会的职责。现将监事会在本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7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22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项议案）	2022年2月22日	1.《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8项议案）	2022年4月26日	1.《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监事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8.《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3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项议案）	2022年6月12日	1.《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1项议案）	2022年7月5日	1.《关于向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5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5项议案）	2022年7月20日	1.《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4.《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5.《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项议案）	2022年8月29日	1.《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项议案）	2022年10月28日	1.《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全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定期审核公司财务报告，监督、检查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具体工作如下：

1. 监督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并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勤勉尽职，履行职务时能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2021年年度报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监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监督。经检查：

（1）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1,892,278,252.99元，

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1,879,870,574.45 元，本年度使用 12,407,678.54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利息 1,920,290.65 元，支出银行手续费 1,100.90 元，累计收到银行利息 26,151,211.40 元，支出银行手续费 21,641.68 元，支付发行费用 1,450,000.00 元，销户转入基本户 4,094.37 元。以前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500,000,000 元，已全部归还。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14,492,370.54 元。

(2)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515,446,365.05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2,360,899,953.35 元，本年度使用 2,154,546,411.70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利息 63,922,918.23 元，支出银行手续费 8,303.47 元，累计收到银行利息 85,486,399.18 元，支出银行手续费 10,071.54 元，支付发行费用 1,787,960.53 元。以前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500,000,000 元，已全部归还；本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200,000,000 元，已归还 65,0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884,241,906.06 元。

公司对于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公司《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4. 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重点关注与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资产租赁，燃料动力采购与销售，产品、商品的采购与销售等交易。经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符合双方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战略需要，交易定价公允。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5. 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

和有效性。公司已经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起到了较好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作用。

三、监事会2023年工作计划

2023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发挥监督作用，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围绕公司经营决策、内部控制、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开展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维护公司、员工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7日